

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文件

官自然通〔2019〕13号

签发人：许云华

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 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市官渡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93005号“关于对辖区河道综合治理工作的建议”的答复意见

褚少凤代表：

您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市官渡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93005号“关于对辖区河道综合治理工作的建议”，由官渡区水务局和我局共同办理。其中涉及规划部门的建议为“加强市政管网建设的规划”，其中包含“结合昆明市南部片区的规划和布局，做好市政管网铺设的布局。加强南部污水处理厂的合理规划等”，结合我局职能职责，现答复意见如下：

一、上位规划情况

1、排水规划：为避免昆明市城市规模的扩大加剧滇池的水环境污染，同时能够系统地进行城市排水设施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实现从源头控制住入滇污染物，昆明市已于 2009 年编制《昆明中心城区排水专项规划（2009-2020）》简称“排水专规”。排水专规已根据《昆明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和滇池北岸水环境综合治理及其它相关规划，编制了雨水系统、污水收集系统、污水处理设施规划等内容，并沿规划道路设置了雨、污水排水管网系统，包含管径为 dn500-dn2000 的排水管线及排水箱涵，包含规划新建第十一污水处理厂、阿拉乡污水处理厂和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等污水处理设施。现为了更好的指导昆明市雨、污水处理及排水管网建设，2019 年昆明市已启动《昆明中心城区排水专项规划》修编工作。

2、控制性详细规划：为了更好的指导官渡区城市发展建设及滇池保护治理，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已于 2013 年启动官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梳理工作，于 2015 年编制完成《昆明市官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梳理成果》（简称“控规”）并经市政府批复。控规已结合官渡区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预估及相关上位规划，合理规划设置了各等级城市道路、入滇河道、市政排水管网等，并通过规划路网合理划定了相关规划地块（如：

E1-水域、U21-排水用地、G1-公园绿地等), 并对各规划地块河道退距、道路退距等进行了明确要求。经核, 控规中已规划老盘龙江、大清河、小清河、虾坝河、姚安河、老宝象河、新宝象河、广普大沟等 11 条入滇河道, 并规划设置了相关 U21-排水设施用地(如现状已建成第六污水处理厂、第十一污水处理厂等); 同时沿各规划道路已规划设置雨、污水排水管网, 包含 dn500-dn2000 的排水管线及排水箱涵, 各规划排水管网已规划连通。

二、河道综合治理及市政管网审批情况

1、河道治理: 根据云南省环境保护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及官渡区滇池保护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指挥部关于黑臭水体整治工作相关要求, 依据职能职责, 我局积极配合辖区政府及水务部门开展辖区内姚安河、广普大沟等河道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据不完全统计, 2018 年至今我局已对姚安河水质提升工程、广普大沟水质提升工程、南部片区环境综合治理配套工程、五甲塘片区东、西侧防洪沟防洪综合整治工程等 13 个项目出具规划意见。

2、规划审批。按照行政审批要求, 我局在办理城市道路及其地下管网规划许可手续时, 严格按照《昆明市中心城区排水专项规划》、《官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等上位规划和相关法

律法规及技术规范严格把关，并结合滇管部门、排水公司及各管线单位意见，严格审查市政道路及其地下管网的竖向标高、坡度及管线衔接等，审批项目涉及的排水管线等均与周边管网合理衔接。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随着城市建设的不断发展，市民对城市居住区环境及周边景观环境的品质需求及关注度将不断提高，我局将积极与滇管部门、水务部门及排水公司等相关单位加强对接，在建设项目规划审批工作中严格按照上位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相关管线单位意见，严把建设项目审批关，以确保辖区河道及滇池治理工作有序开展，以便提升市民居住环境及城市景观品质。

我局对褚少凤代表对城市规划工作的关心表示衷心感谢，将积极做好规划服务工作。

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

2019年6月13日



(联系人：施勇

联系电话：15969461063)

抄送：区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

2019年6月13日印
